药学院2022年药物化学专业研究生复试实施细则

一、复试、录取原则

复试原则

 复试时，考生房间内网络畅通，光线应充足均匀，视频清晰，不应有与复试无关的可疑物品，复试全程只允许考生一人在复试房间，禁止他人进出。若有违反，视同违规。

 考生须独自参加复试，并配合、服从复试管理人员的相关指令。复试开始前，考生须手持身份证、准考证配合远程身份查验，配合复试管理人员指令拍摄房间环境。考试过程中，用于复试的电脑不可运行必要之外的软件，即时通讯类应用须处于关闭状态，关闭屏保、定时休眠、定时关机等类似功能。未经复试管理人员允许，不得再行操作电脑，不得转换面试界面，视频设备不得中断。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秘密，禁止以任何形式对外泄露或发布复试相关内容和信息。复试过程中考生禁止录音、录像、录屏、直播和投屏。

 考生提前半小时进入软件待机大厅。面试前进行抽签决定面试顺序。每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复试后及时公布复试结果，完成导师选配工作。

录取原则

1.复试成绩（满分100分）＝专业素养成绩+专业英语成绩+综合能力成绩

2.总成绩（满分100分）＝（初试成绩÷5）×60％＋复试成绩×40%

 （一）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复试合格后方可录取。复试成绩加权总分100分，60分为合格线，低于60分为不合格，则不予录取。如没有完整参加各个环节的复试，则不予录取。

 （二）同一学科全日制和非全日制考生复试后分开排序,分别录取，不得随意调整。

 （三）根据总成绩给考生排序（全日制与非全日制考生分开排序；学术型与专业学位是不同专业，分别排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并确定录取类别（只有全日制非定向就业、非全日制定向就业两种类别），如遇招生计划最后一名总成绩相同时，则初试成绩高者录取，如再相同，则初试英语高者录取，同时确定导师（未列入招生目录的导师、未在研究生学院备案的新增导师不得招生）。定向就业考生需办理定向培养协议，由学校、单位、个人三方签订，应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完成方可录取。

 （四）录取为非全日制的考生均不转户口、不调档案、不转人事关系、不安排住宿、不享受国家和学校奖助政策。

 （五）一旦发现考生不符合规定的报考条件、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考试违纪作弊、替考、身体及政治思想道德状况不符合录取要求的，无论何时，不予录取，责任自负。对于作弊考生无论何时核查确定，一律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入学后3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六）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以及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核实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享受相应照顾政策。

二、复试前准备

1.设施、设备准备

 助理考试员需在考前指导考生按要求进行安装、测试，并按要求组织考前模拟演练。

2.考生组织

 由考生联络员在备用平台完成考生工作群组组建工作，及时发布考试信息，与考生沟通。在3月30日前做好考生健康状况和设备情况摸排工作，了解考生是否存在因疫情无法参加复试情况或不具备网络复试条件的考生，需在3月30日前报科研办，申请上级部门协调解决。确认考生目前在用的手机与报考时填写手机是否一致，如有更换，需在3月30日前统计更新信息，确保考生能凭正确手机号正常使用网络复试平台。

3.疫情防控方案及物资准备

 为规范复试过程，方便统筹分组考核和评分管理，网络复试时，复试组专家及相关工作人员应集中在统一复试场所，共同完成复试工作。做好对复试工作人员健康安全排查，复试场所消毒通风，工作人员防护措施到位，所有参加人员均佩戴口罩，确保工作人员安全健康的基础上开展复试工作。

三、复试时间、地点安排

3月31日上午8:30点整

四、复试内容（PPT汇报两部分内容做在同一PPT内）

1.英文自我介绍 (2分钟左右)(10分)

2.专家针对自我介绍的英语提问(10分)

3.PPT汇报第一部分(3分钟) (30分)

 考生基本情况，大学期间的成绩（含英语四六级成绩）、获奖、社会实践活动和综合考察学生专业发展潜力、创新创业精神，社会实践表现，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和心理健康状况，人文素养、语言表达和应变能力等。

4. PPT汇报第二部分（完整的课题设计，不是简单的实验报告，ppt汇报重点）(5分钟) (50分)

复试专家就相关问题提问:

(1)针对考生的基本情况进行提问

(2)针对课题设计和专业的综合性开放性问题

(3)与实验技能和操作相关的问题(分析化学和药物化学相关实验)

五、拟录取结果汇总、导师选配、结果公布和上报

 面试结束后，整理汇总复试结果，填写《分学科（专业）硕士研究生复试结果公示表》，并将结果第一时间公布给考生。拟录取名单在网上公示10个工作日，并协助考生进行导师选配。